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王宥媗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5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qf557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330946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導海報1份 (33677001_113309462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（下稱該局）113年度「校園智慧宣導」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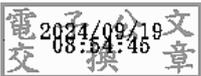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該局113年9月12日智著字第113600149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由該局委由「中華愛心公益協會」辦理，以演出方式至各校宣導智慧財產權，宣導時間為30至50分鐘，各校得視實際需求，安排於週會或共同科目課程時間進行。
- 三、本活動自即日起接受報名（額滿為止），請各校逕至線上報名系統報名（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Q0ec1052sPT96XJsuA9PxFPXtVQsj66CJt1Fbcn3DYk/viewform?edit_requested=true）或掃描海報之QR-Code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檢附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「113年校園智慧宣導」海報1份，各校倘有疑義，得逕洽飛力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盧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87869798轉160）。

麗山高中 1130919



NIAA1136009532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  2024/09/19 08:54:46 電子文件交換章

裝

訂



線

